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6

#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澜股份	股票代码	3004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琦	刘世聪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五路3号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五路3号	
电话	020-66616248	020-62800131	
电子信箱	ir@goaland.com.cn	liusc@goaland.com.cn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1,505,646.77	238,265,973.26	2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12,790.04	19,514,837.90	-3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179,223.33	17,713,455.32	-5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267,077.60	-78,170,311.36	118.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3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3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4.02%	-1.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0,446,389.99	1,115,957,108.58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5,901,928.23	595,185,588.98	0.12%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2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琦	境内自然人	20.55%	24,661,136	24,661,136	质押	9,748,000
吴文伟	境内自然人	15.14%	18,163,098	18,163,098	质押	12,285,000
广州海汇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6%	12,315,615	0		
高荣荣	境内自然人	7.82%	9,386,271	0		
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	5,832,531	0		
唐洪	境内自然人	3.57%	4,284,668	4,284,668	质押	3,564,000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600,000	3,600,000		
陈建业	境内自然人	1.74%	2,093,729	0		
宋清	境内自然人	1.25%	1,502,700	0		
梁清利	境内自然人	0.99%	1,191,791	1,118,8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琦、吴文伟、唐洪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7 年，是公司从中国市场全面迈向全球市场重要的一年。市场的风云变幻给公司带来了新的资源和机遇，同时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开展市场开拓、品牌建设、提升建造水平、夯实质量管控、提升研发水平等工作，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澜品牌。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规模逐步扩大，随着“新产品、新领域、新区域”战略的推进及海外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公司经营业绩继续取得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50.56 万元，同比增长 26.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1.28 万元，同比下降 33.83%。

半年度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 1、市场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在全球能源互联网以及国家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和节能环保产业的背景下，得益于直流、风电、FACTS 等领域的市场增长以及核心客户市场占有率的提升，公司国内外业务订单及营业收入取得良好增长。但因拓展国际市场，报告期内海外项目毛利偏低，同时因行业竞争的加剧，新能源水冷的毛利水平呈下降趋势。

公司持续加大力度开展“三新”业务（“新产品、新领域、新区域”），不断拓展电力电子装置用纯水冷却设备在海上风电、调相机、变压器、船舶用大功率变流器、核能发电等新领域的应用。

国际市场拓展方面，在保持与 GE、西门子、ABB、东芝三菱等国际大型输配电企业业务往来的基础上，公司又成功的取得了海外 PVDF 的小批量订单，提高了公司在海外的知名度，为公司国际市场的拓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 2、技术研发及创新方面

2017 年公司大力推进企业科研中心的建设，通过完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企业资源管理系统等管理平台和引入计算机辅助制造平台、电控系统设计等专业设计平台以及实验室检测 CNAS 认证、院士工作站筹建、水冷产品自动化设计平台、国际专家合作、知识产权及双化体系贯标、水冷产品标准化体系建设等工作，有效提高企业科研中心的管理水平和效率；通过加强对水冷实验室、能效测试实验室等实验室的建设，加强新技术的开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科研技术水平。

公司高温缺水地区换流阀冷却设备项目和多兆瓦级风力发电变流器水冷系统两个项目在 2016 年度广东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颁奖大会中分别获得一等奖和二等奖，为我司蝉联多年的殊荣又增添靓丽的一笔；发明专利“直流输电换流阀纯水冷却装置控制系统”获评为 2016 年广州市专利优秀奖；公司研发人员入选 2017 年广州市珠江科技新星，其专项项目名称为高压直流输电调相机水冷系统关键技术研发。

知识产权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8 项软件著作权；6 篇科技论文被录用出版发行。

#### 3、管理增效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行精细化管理模式，切实巩固并提升交付与质量的客户满意度；加强对生产成本及产品质量的管控，重塑“工匠精神”；加强对公司管理团队和工作人员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沉淀并传承高澜知识，强化人才培养及梯队建设，建立并落实国际化人才战略，打造学习型组织；建设并不断完善内控体系，通过标准化、流程化、制度化的高澜管理，规范公司管理运作，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在制造、研发、信息化管理方面满足公司国际战略步伐。

#### 4、信息化平台建设方面

公司把业务运营管理与信息技术结合运用，开展进行一系列信息化项目建设，将大大提升公司的整体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制订的 3-5 年 IT 战略规划，逐步推进公司各方面信息化工作：按照“整体规划、分步实施、滚动调整”的建设方针整合与替换现有的信息系统，围绕以 PLM、ERP 为核心的业务信息管理平台、互联互通的基网络等基础架构建设，增强公司的运营和沟通效率。建设设计自动化平台，实现研发设计工作自动化；开展制造 2.0+ 信息化建设工作、进一步整合各个应用系统和业务流程；建设视频电话会议系统、实施网络改造等方便广州与岳阳、外地第三方等多方异地沟通，提高信息沟通效率。

#### 5、人才队伍建设方面

人才是公司最宝贵的资源，随着公司规模和产业延伸的加速，人才必将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一直将人才培养及引进视为各项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公司通过全方位引进多层次人才、加强公司和部门内部培训、完善激励考核制度、出台个性化的激励方案、建立产品事业部制、员工在职学历教育、建立员工职业发展规划体系，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合作共同培养人才等方式推动公司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和员工整体素质和水平的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主办了第三期“储备干部培训班”、定期举行管理人员读书分享活动，学员均是公司、子公司各部门推荐的优秀员工。储备干部培训班是为加快公司学习型企业的建设，以构筑现代企业培训体系，实施人才而成立的战略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	2017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后，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